

最高法介绍新时代涉外商事海事审判工作成效

我国涉外司法国际公信力和影响力持续提升

□ 本报记者 张晨

最高人民法院今天举行“人民法院这十年”系列新闻发布会第五场，介绍涉外商事海事审判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工作情况。最高法审判委员会委员、民四庭庭长王淑海在会上介绍说，党的十八大以来，人民法院加快推进涉外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建设，涉外商事海事审判的国际公信力和影响力持续提升。

投资权益司法保护步入新阶段

谈及涉外审判，王淑海介绍，2013年至2022年6月，各级法院审结一审涉外民商事和海事案件29.5万件。最高法制定涉外商事海事审判司法解释31个、规范性文件9个，发布指导性案例12件、典型案例137件，印发涉外商事海事审判工作座谈会会议纪要，对涉外审判中的111个疑难问题作出明确规定，规范审判程序、统一裁判标准。疫情期间发布的《关于依法妥善审理涉新冠肺炎疫情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三）》，聚焦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涉外商事海事案件，平等保护中外投资者权益，服务保障稳外资、稳外贸、稳产业链供应链，被收录至联合国贸法会法规例数据库。同时，准确适用国际条约、国际惯例和准据法审结一批具有规则意义、国际影响重大、推动法治进程的典型案例。

其中，最高法审理的德国蒂森克虏伯伯金公司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案清晰阐明《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公约》与准据法的关系，新加坡中华环保公司股东出资纠纷案准确适用新加坡法认定外方股东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涉外司法的国际

公信力显著提升，我国司法案例成为丰富国际法实践的重要来源，已有36件司法案例被联合国贸法会法规例数据库收录。

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优秀涉外审判人才走上国际舞台，1名法官获聘担任联合国国际劳工组织行政法官，填补了我国在国际劳工组织内部行政司法系统任职的“空白”，多名法官担任国际统一私法协会观察员、中国贸促会联合国贸法会观察员专家团成员、亚洲商法协会理事等职，充分展现了中国涉外司法的水平和形象。

涉外审判机制创新实现新突破

长期以来，域外送达难、外国法查明难等问题一直是困扰涉外审判的难点问题。

据介绍，最高法修改涉外民商事案件司法文书送达司法解释，进一步明确涉外送达规则，规范涉外送达行为；启用全国法院司法协助管理平台，与司法部民商事司法协助系统联网，实现送达案件跨部门在线办理，有效缩短涉外送达周期。多地法院制定涉外民商事案件送达指引，在不违反所在国法律的前提下，探索电子送达、当事人转交送达和委托律师、公证机构、海外侨团送达机制，有效提升涉外送达质效。

最高法汇集5家域外法查明机构和国际商事专家委员会资源，设立域外法查明统一平台，开展域外法律和案例资源建设，着力破解域外法查明难题。为方便跨境当事人参与诉讼，最高法发布为跨境诉讼当事人提供立案服务的规定，为跨境诉讼当事人开通网上立案、委托见证、查询等服务。多地法院为外籍当事人提供英、葡、日等多语言诉讼服务。广东法院推广“AOL授

权见证通”，已经为近2000名境外当事人在线办理委托见证手续，大幅降低了当事人诉讼成本。

“2018年8月，最高法首倡国际商事专家委员会，聘任来自22个国家和我国港澳台地区的47名国际商事专家委员，承担案件调解、域外法查明、就涉外司法解释和司法政策的制定提供意见和建议等多项职责。”民四庭副庭长沈红雨介绍，4年多来，国际商事专家委员会召开了三届研讨会，充分发挥了深化国际法治交流合作，凝聚各国法治共识的桥梁纽带作用。2020年疫情期间，国际商事专家委员和域外法查明机构就全球60多个主要国家和地区以及国际公约、惯例中涉及不可抗力等法律规则及案例进行梳理汇总，形成七期研究报告，为域外法查明提供有力支持。

国际商海纠纷解决迈上新台阶

在国际海事司法中心建设方面，王淑梅表示，各海事法院立足服务海洋强国建设，充分发挥海事审判职能，围绕海洋权益维护、海洋生态保护和海洋经济发展等目标任务，努力将我国建设成为具有较高国际影响力的国际海事司法中心。新建南京海事法院，形成包括11家海事法院、42个派出法庭在内的全国海事审判组织体系，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海事审判机构最齐全、受理海事案件最多的国家。最高法先后制定海事诉讼管辖、海事法院受理案件范围和审理发生在我国管辖海域案件系列司法解释，不断完善海事司法管辖规定，为依法管海治海护海提供制度支持。制定海洋环境司法保护、审理涉船员纠纷等多个司法解释，保障了法律的统一、规范适用。公正高

效审理“康菲”溢油事故系列案、“加百利”轮海难救助案、“天使力量”轮船员劳务合同纠纷等一批有影响力的案件，维护航运商贸秩序，支持船舶产业升级，保障船员合法权益，促进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不断拓展服务海洋经济发展的广度和深度。青岛海事法院妥善化解外籍“尼莉莎”轮扣押案，外国当事人特意将船舶更名为“尊重”（RESPECT），向中国法治致敬。

“越来越多的国家的当事人在案涉争议与我国没有连结点的情况下，主动选择中国海事法院管辖，充分体现了对中国海事司法的信任。”王淑梅说。

《法治日报》记者注意到，最高法在深圳、西安分别设立第一、第二国际商事法庭，截至目前，已受理案件27件，审结11件。国际商事法庭网站作为展示国际商事法庭动态、提供在线诉讼服务的门户网站广受关注，总访问量已突破401万人次，覆盖全球149个国家和地区。组建国际商事专家委员会，聘任来自22个国家和我国港澳台地区的47名专家委员，着力打造国际一流法律智库。建立诉讼与仲裁、调解有机衔接的“一站式”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和平台，广泛吸纳国际商事仲裁机构和调解组织加入，为中外当事人提供多元化的纠纷解决服务。

此外，仲裁作为国际通行的纠纷解决方式，是我国多元化解纷机制的重要“一元”。2013年以来，全国法院审理司法审查案件超过11万件，依法审结一批具有重大影响和规则意义的案件，充分彰显人民法院通过司法手段支持和监督仲裁事业健康发展的司法理念。

本报北京9月27日讯

积极履行生态环境检察公益诉讼保护职责

最高检发布生态环境领域公益诉讼指导性案例

□ 本报记者 张翼

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制发了以生态环境领域公益诉讼为主题的第四十批指导性案例。最高检第八检察厅厅长胡卫列向《法治日报》记者透露，自2017年7月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制度全面实施5周年以来（至今年6月30日），检察机关共立案办理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领域案件近34.4万件，在全部检察公益诉讼案件中的占比超过50%。

对确有错误裁判提出抗诉

吉林省德惠市朝阳区辖区内某荒地形成两处大规模垃圾堆放场，截至2017年已存在10余年。

该垃圾堆放场位于松花江两岸堤防之间，占地面积巨大，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农业固体废物，也包括部分建筑垃圾；未作防渗漏、防扬散及无害化处理，散发刺鼻气味，影响松花江水质安全和行洪安全。

【检察机关履职过程】吉林省德惠市人民检察院发现该案件线索，遂于2017年3月立案调查。经调查，两处垃圾堆放场占地面积为2148.86平方米，垃圾总容量为6051.5立方米。经鉴别，垃圾产生的渗滤液可能对地表水及地下水造成污染，散发的含恶臭气体污染空气。环保专家等建议尽快做无害化处理。

2017年6月，德惠市检察院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请求确认朝阳区政府对垃圾堆放场不履行监管职责违法；判令朝阳区政府立即依法履行职责进行处理，恢复原有生态环境。朝阳区政府辩称，垃圾堆放场属松花江河道管理范围，监管主体是水利行政机关，其不应承担监管职责。

法院一审认为，本案垃圾是朝阳区区域生活垃圾，垃圾堆放场位于松花江国堤内，属松花江河道管理范围。朝阳区政府只对该项负有管理职责，不是适格被告，裁定驳回起诉。德惠市检察院提出上诉被驳回。

吉林省人民检察院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吉林省高院对本案组织了听证，吉林省高院指定德惠市法院重新审理。德惠市法院重新组成合议庭审理本案。朝阳区政府对案涉垃圾堆放场进行了清理，但对其履职尽责标准仍有不同认识。德惠市检察院决定撤回第二项诉讼请求，保留第一项确认违法的诉讼请求。法院行政判决，确认朝阳区政府原不依法履行生活垃圾处理职责违法。朝阳区政府未提出上诉。

【指导意义】正确理解行政机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后，行政机关认为其不负有相应履职义务，即应对受损公益完成修复或治理的，检察机关仍可诉请判决确认违法。

分层级监督保护矿产资源

山西浑源A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浑源B露天煤业有限公司等32家煤矿、花岗岩矿、萤石矿等矿企，分别地处恒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恒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和恒山国家森林公园及周边。上述矿企无证开采，越界开采，严重破坏生态环境和矿产、耕地及林草资源。

A煤业公司矿区在未办理建设用地使用手续的情况下非法占用农用地，造成农用地大量毁坏，面积达9305亩。B煤业公司等其他矿企也长期越界开采煤炭资源，违反矿山开发利用方案多采区开采，存在未经审批占用耕地、林地等违法行为，造成生态环境受损面积达8.4万余亩，经济损失约9.5亿元。

【检察机关履职过程】2017年12月，山西省人民检察院通过公益诉讼大数据信息平台收集到多条反映浑源县矿企破坏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的线索，报告最高检后，最高检挂牌督办。山西省检察院启动一体化办案机制，统筹推进三级检察院立案调查。

检察机关初步查实采矿企业底数、生态破坏面积等基本案情；摸清了生态环境和资源遭受破坏情况并及时固定证据。

2018年9月浑源县人民检察院立案受理后，相关检察院也经指定管辖立案。2018年8月至12月，大同市两级检察机关根据同级监督原则，分别向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相应行政机关发出检察建议，督促依法全面履行监管职责。大同市人民检察院发挥一体化办案优势，指定辖区多个县级检察院管辖。

相关行政机关依法全面履职，整治涉案矿企违法违规问题。当地政府制定了生态修复整治方案，因地制宜治理中。检察机关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公职人员违纪违法线索92件；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犯罪线索31件；向法院提起公诉30人。

【指导意义】统分结合，分层级精准监督，推动受损生态全面修复。综合运用诉前检察建议和公益诉讼检察建议，推动行政机关上下联动、综合治理，争取支持，协同发挥公益诉讼检察与刑事检察职能作用，并与纪检监察、公安等机关有效衔接配合。

对跨省倾倒提出惩罚性赔偿

2018年3月至7月，位于浙江的A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生产设备损坏，导致大量硫酸钡废液无法正常处理。该公司生产部经理吴某甲经请示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意，负责对硫酸钡废液进行处理。A公司为吴某甲报销了两次费用。吴某甲将废液交由无处置资质的吴某乙处理。吴某乙雇请李某，在江西省浮梁县寿安镇两村地违法倾倒30年共计1124.1吨废液，致使周边土壤和地表水、地下水受到污染。当地3.6公里河道、6.6平方公里流域环境受影响，造成千余名群众饮水、用水困难。经鉴定修复总费用为216.8万元，环境功能性损失费用为5.7万元。

【检察机关履职过程】江西省浮梁县人民检察院在办理吴某甲等6人涉嫌污染环境刑事案件时，发现线索。浮梁县检察院即引导侦查机关和督促生态环境部门固定污染环境的相关证据；同时建议采取必要应急措施，防止污染进一步扩大，并对水体委托鉴定。

浮梁县检察院经审查，对吴某甲等6人提起刑事诉讼后，法院以污染环境罪判处吴某甲等人有期徒刑六年六个月至三年二个月不等，并处罚金5万元至2万元不等。因本案的环境污染侵权行为发生地和损害结果地均在浮梁县，经与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协商，本案指定浮梁县人民法院管辖。

2020年11月，浮梁县检察院以A公司为被告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诉请判令被告承担污染治理修复费、环境功能性损失费、应急处置费等共计285.3万元，并向社会赔礼道歉。浮梁县检察院经审查认为，A公司应承担污染环境的侵权责任。根据民法典之规定，A公司还应承担惩罚性赔偿金。浮梁县检察院变更诉讼请求，要求A公司以环境功能性损失费用的3倍承担环境侵权惩罚性赔偿金171万元。

法院支持了检察机关全部诉讼请求。判决生效后，被告主动将赔偿款缴纳到位，目前被倾倒点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已经完成。

【指导意义】检察机关提起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时，可以依法提出惩罚性赔偿诉讼请求。检察机关可以要求违反污染防治法的企业承担生态环境修复等民事责任。

司法行政系统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巡礼

唐大林：田野上的法治守护者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罗莎莎

“唐所，老王家和李家为了鱼塘的鱼又打起来啦。”“唐所，我们辛辛苦干了一年，包工头就是不给钱。”一大早，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司法局马鞍山司法所所长唐大林还未踏进办公室就被前来解决纠纷的群众围了起来。自1990年从事司法行政工作以来，唐大林便深深扎根在马鞍山这片土地上，32年来调解处理各类矛盾纠纷2000多件，涉及金额5000余万元，每年化解重大案件10余起，为这片田野上的法治建设贡献了光和热。

当地百姓一提到唐大林，都会说起马鞍山“六尺巷”的故事。2021年1月，大圣社区的小郭和老项因盖院墙起了纠纷，甚至上演“全武行”，双方均报了警。

经实地走访，唐大林发现小郭家和老项家后院均是自家菜地，界线模糊，别看是一堵墙的矛盾，如果不能及时化解，还很有可能由民事纠纷演变为刑事案件。为此，唐大林利用周末时间将两人聚在一起，反复沟通，寒来暑往一谈就是半年。终于，小郭做出了让步，但老项却始终憋着一股闷气。唐大林没有气馁，前前后后往老项家跑了十

几趟。在这期间，唐大林有天窗着暴雨应约上门做调解。看着浑身湿透，穿着黑色的胶鞋深一脚浅一脚迎面走来的唐大林时，老项红着眼眶表示也愿意做出让步。最终，两人终于握手言和，都主动把院墙往后移了几十厘米，留下了这条窄窄的“六尺巷”。

“司法行政工作的难，有时就在于它的琐碎，要在人与人的夹缝中寻找利益平衡点。”唐大林说。

马鞍街道地处苏皖交界，总面积256.8平方公里，面积大、布局散，基层治理难度大。工作以来，唐大林走村入户，几乎踏遍马鞍的每个角落。久而久之，他的话群众听得懂，也乐意听。现在，当地老百姓流传开来说一句口头禅：“在马鞍山，有事找大林，准没错！”

“我们努力把法律知识转化为群众身边的生动案例，让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成为乡亲们的普遍共识。”唐大林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为了提高农村群众学法用法意识，加大农村普法力度，唐大林率先在马集社区试点开办农民轮训班，并持续6年组织居民学习。

效果立竿见影，马集社区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的氛围日益浓厚。2018年，唐大林又牵头在马鞍山率先开展“周周有约，法润万家”乡村普法行活动，每周在全街15个村居流动开展一次普法宣传活动。

“要把群众当成自己的家人，要有一份对事业的责任心和上进心。”这是同事在请教他如何干好司法行政工作时秘诀时，唐大林挂在嘴边的一句话。由于成绩突出，唐大林先后荣获全国司法所模范个人、全国坚持发展“枫桥经验”实现矛盾不上交试点工作表现突出个人、南京市优秀政法干警等荣誉称号。

2022年，唐大林荣获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称号。

王瑞萍：带着温度帮扶社矫对象



□ 本报记者 申东

“每当我为群众调解好一起纠纷，为受家庭暴力的妇女伸张一次正义，为辛苦的农民工要回一笔工资，看到社区矫正对象走上小康致富的道路……这种成就感和幸福感是任何东西都换不来的。”在被评为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后，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司法局副局长兼社区矫正管理局局长王瑞萍说。

2017年，在一次纠纷调解现场王瑞萍不慎跌倒致左腿骨折。“当晚我忍着钻心的疼，一瘸一拐的，连夜主持调解，直到第二天达成赔偿协议后才去医院治疗，手术后不到两个月，我又拄着拐杖回到岗位。那一年，拐杖都被我拄坏了一根。”谈及自己的经历，王瑞萍说得云淡风轻，可谁能知道，要不是她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及时控制局面，有可能引发一起群体性伤亡事故。

2020年7月，王瑞萍接手调解一起涉及100人的群体性农民工工资纠纷。当天着下大暴雨，但为调查取证，

她毅然驱车赶往距离单位40公里外的工地。返回时，山洪阻断了道路，直至晚上9点才在附近群众帮助下用挖掘机转移过去。等到调解成功已经凌晨两点，凌晨4点，她将仲裁申请、笔录全部上传到仲裁系统后，仅在办公室桌上躺了3个小时，又爬起来联系企业和施工方，当场一一核对农民工信息后，将100多农民工工资发放到位。看到最后一位农民工拿到了钱，她彻底瘫倒在一办公室睡着了。

9年间，王瑞萍主持调解各类纠纷1600余起，为群众挽回各类损失5600余万元。

大多数社区矫正对象和刑满释放人员因特殊身份，融入社会有困难。王瑞萍用尊重和关爱搭建信任桥梁，拉近与社矫对象之间的距离，带着温度帮扶，用情理法浇灌，让他们顺利回归社会。

2017年，苏某某因犯诈骗罪被判有期徒刑3年，缓刑5年。王瑞萍在走访中了解到苏某某全家7口人居住在54平方米的砖瓦房中，一家人的生活全靠妻子在家务农艰难维持。为了解决苏某某的家庭困难，王瑞萍及时联系当地技校对苏某某夫妇开展养殖和刺绣培训，并帮助苏某某申请临时救助金和无息贷款，对接爱心企业进行捐助。

如今，苏某某家住上了100多平方米的大房子，还建了牛棚和羊圈。“要不是王所长帮助，我哪有今天的好日子。”苏某某感动地说。

同时，王瑞萍创建了“1+3+N”社区矫正机制，全面提升了当地社区矫正规范化执法水平，管理的200余名社区矫正对象无一人脱管、漏管、重新犯罪。

云霄公安设警务站提升处警能力

本报讯 记者吴亚东 王莹 记者近日从福建省云霄县公安局获悉，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期间，云霄县宝城警务站有效化解紧急警情8起，帮助困难群众19人次，化解矛盾纠纷65起；协助破获侵财案8起，抓获涉盗窃犯罪嫌疑人7起。云霄县城区发案数同比下降14%，刑事发案数同比下降38%。

据了解，为整合社会力量，打破处警瓶颈，提高警率和快速处置能力，8月15日，云霄县公安局在报警量大、流动人口集中的宝城社区设置警务站，并由巡特警反恐大队、莆美派出所与宝城区治安巡逻队建立起联动联动机制，一旦有警情，由警务站就近、就快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进行先期处置，达到快速处警、就近处警的效果与目的。

上接第一版 最高检已经注意并正在抓紧健全完善中。”

对大家讲到的变化，指出的问题作出针对性回应后，张军特别指出，“座谈也是相互学习，别人的经验做法、创新做法，自己要入脑入心；人家走过的弯路要尽量避免重蹈覆辙。”对一些需要最高检顶层设计的，督导解决的问题，座谈会现场就有解决方案。“政治部要深入了解，积极督促解决一些基层检察院的内设机构‘三定’等未落实的问题。”“案管办要了解地方检察院存在的业务指标达到通报值后仍有盲目攀比、‘内卷’的问题，根子在上级院，要督促纠正。”……

围绕抓实关键少数，发挥关键作用，张军对全国检察机关各级检察院的“一把手”提出要求——

关键少数要发挥关键作用

要以上率下，一把手要求大家做到的，自己就要先去思考、先去做。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带头办疑难复杂、影响性案件和信访申诉积案，“办案就要阅卷”；带头“主持公开听证”“主持检委会抓办案、抓学习”等具体检察工作中表率作用，在履职尽责中率先做表率、发挥表率作用，以人民为中心，厚植党执政的政治根基。

要狠抓落实，自己作表率，还要带领督导全院人员抓落实。特别是，要把科学管理的指标用好用足，通过检察人员考核，“案一件比”“检察业务指标”等把中央决策部署通过考评传导至基层，压实到检察官，促进每一名检察官把服务大局、司法为民的政治要求转化为办案的自觉追求。要提升自我，新时代新发展阶段，司法检

察水平与人民群众的需求相比，总体还是远远跟不上，不适应，要努力提升自我，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履职，促进诉源治理，把“法治建设既要抓末端、治已病，更要抓前端、治未病”抓实，更好地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

要做实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关键在于形成抓落实的自觉，要以不用扬鞭自奋蹄的自觉和求极致的精神追求，将政治建设融入检察业务，一体提升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把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融入、落在检察履职监督全过程，以更优的检察履职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最高检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童建明主持座谈。

上接第一版

二十一世纪马克思主义，是中华文化和中国精神的时代精华，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新的飞跃。《习近平法治治国理政》第四卷集中反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最新成果，反映了党领导人民在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伟大实践，反映了党和国家勇敢应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进行的伟大斗争，体现了我们党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共建美好世界作出的最新贡献，为党和人民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守正创新、团结奋斗、勇毅前行提供了最新教材。

周强强调，要深刻领悟《习近平法治治国理政》第四卷中蕴含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走实走深，要深刻领悟蕴含其中的历史主动精神，自觉把人民司法事业发展融入全面推

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把握历史机遇，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强化忠诚履职的使命担当。要深刻领悟蕴含其中的鲜明人民立场，传承人民司法红色基因，坚守司法为民根本宗旨，始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司法工作永恒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深刻领悟蕴含其中的顽强意志品质，锤炼敢于斗争的鲜明品格，深刻认识和把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及时发现矛盾、勇于直面矛盾、善于解决矛盾。要深刻领悟蕴含其中的科学思想方法，坚持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方法论，善于运用战略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分析形势任务、把握主要任务、统筹推进工作。要坚持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奋力推进新时代新征程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